

 会通

股票代码：688219



ANNUAL REPORT
ORINKO ADVANCED PLASTICS CO., LTD.

2025 |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的相应内容。

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194,783,295.94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46,340,710.46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549,6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数4,249,952股后为545,350,04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1,802,507.20元（含税），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2.00%。如在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

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科创板	会通股份	688219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辰辰	陈天宇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2号证券部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2号证券部
电话	0551-65771661	0551-65771661
传真	/	/
电子信箱	investor@orinko.com.cn	investor@orinko.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改性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能化、功能化的材料整体解决方案，是国内规模最大、客户覆盖最广的改性材料企业之一。公司针对改性材料技术形成

了独特的核心技术体系，开发出了多种行业先进的创新材料，现拥有聚烯烃系列、聚苯乙烯系列、工程塑料系列等多种产品平台，产品种类丰富、性能优异、质量稳定，公司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汽车、智慧家居、通讯、消费电子、低空经济、机器人、新能源电池、光伏、储能、安防、电动工具、连接器等行业，与国内外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

2.2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按需采购”及设定安全库存管理相结合的方式执行采购。

每月采购部门根据公司月度销售计划并结合原材料库存、到货周期等情况制定相应的原材料采购计划，同时确定其安全库存标准，并实时监控原材料的领用情况，及时调整后续采购计划。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下游客户的订单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不同客户、不同牌号产品的要求，公司会采用不同的产品配方以满足产品性能的要求。

销售部门接到客户订单并评审通过后会需求信息输入到系统中，生产规划部门根据系统中订单信息组织生产，生成排产计划，最终由各生产车间按照计划安排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即公司直接与最终用户签署合同和结算货款，并向其提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公司下游客户对于产品性能要求不同，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的特征。

2.3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的发展阶段

①公司所处的高分子改性材料领域作为新材料领域中的一个重要分支，是国家重点鼓励和发展的行业。2025年作为“十四五”规划收官与“十五五”规划谋篇之年，改性材料作为有机高分子新材料领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产业政策重点支持发展的行业，是我国多产业实现轻量化、低碳化及环保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国成为制造业强国的重要抓手。

在行业政策的推动下，市场对改性材料提出了更多的需求：

在家电、汽车领域，2025年1月，国家发改委等四部门印发《关于2025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对个人消费者购买2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冰箱、洗衣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净水器、洗碗机、电饭煲、

微波炉 12 类家电产品给予补贴，并提出完善回收体系建设，优先支持具有废旧家电回收能力、主动提供回收服务的主体参与以旧换新政策，多措并举便利消费者换新交旧，将带动改性材料下游市场需求持续增加。同时，商务部等 8 部门印发关于做好 2025 年汽车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在《商务部等 7 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汽车以旧换新有关工作的通知》（商消费函〔2024〕392 号）基础上，扩大汽车报废更新支持范围，将进一步刺激新能源汽车轻量化等相关材料需求，推动车用改性材料市场增长。

在高端材料领域，2025 年 9 月，国家工信部等 7 部门发布《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作为新材料领域重要配套政策，明确提出支持高端聚烯烃、特种工程塑料、高性能复合材料等产品攻关，推动其自给率提升。围绕新能源、低空经济、人形机器人等新兴领域拓展改性材料应用场景，积极拓展新能源电池材料、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特种工程塑料等应用。

在绿色循环材料领域，2025 年 12 月 23 日，国家发改委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商务部、海关总署、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印发《再生材料应用推广行动方案》（发改环资〔2025〕1681 号），这是我国首个专门部署再生材料应用推广的政策文件。方案提出，到 2030 年，再生塑料产量达 1,950 万吨，在汽车制造、电器电子、电池生产等多领域应用推广再生材料，提高再生材料应用水平，为改性材料行业绿色转型提供政策支持。

②新能源板块行业情况：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多部门出台政策文件，加大对锂电池隔膜行业政策的扶持力度，引进外资与先进技术鼓励锂离子电池隔离膜行业发展。同时，近年来，国家密集出台多项扶持新能源汽车及储能领域发展的相关政策，从宏观综合、行业管理、税收优惠、科技创新、推广应用、基础设施等方面制定了全面的政策体系，促使我国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及储能产业驶入快车道，为锂电池隔离膜行业带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锂电池隔离膜下游主要对应锂电池行业，终端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及 3C 等领域。根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初步调研数据显示，2025 年中国锂电池出货量 1,875GWh，同比增长 53%；锂电池隔膜方面，EVTank 数据显示，2025 年中国锂离子电池隔膜总体出货量达到 328.5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44.4%，其中湿法隔膜出货量 265.2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51.6%，占比突破 80%。锂电池行业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锂电池隔膜需求旺盛。

（2）行业的基本特点

下游应用领域多元化：改性材料下游应用领域多元，可广泛应用于包括智慧家居、汽车、通讯、机器人、低空经济、液冷服务器、电子电气、光伏、储能、轨道交通、家居建材、安防等领

域。随着下游领域对材料性能要求的不断提高，改性材料正逐步替代通用塑料与传统材料，成为支持产业发展的重要新材料之一。

市场需求持续增大：根据中国报告大厅提供的数据显示，2025年中国改性塑料市场规模突破3,500亿元，同比增长约9.4%。根据头豹研究院报告，随着市场参与者的增多，以及成本的持续下降，人形机器人产能需求提升，市场空间迅速扩张，预计CAGR达84.4%；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等权威机构预测，2024年中国低空经济市场规模约5,000亿元，到2025年将攀升至8,500亿元，2030年更有望突破3.5万亿元，展现出巨大的发展潜力。此外，根据开源证券、光大证券等行业研究报告显示，在人形机器人及低空经济产业发展，同时以旧换新政策夯实行业发展基本盘趋势下，塑料及复合材料下游新兴行业需求有望持续提升。

环保与可持续发展要求提升：随着环保意识的提高，人们对环境友好型产品的需求也在增加，改性材料行业加速绿色转型，环保与可持续发展成为核心趋势。《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明确提出，推广生物基材料、再生塑料、低碳改性工艺，要求行业单位能耗年均下降2.5%、碳排放强度下降3%，进一步推动行业绿色转型。改性材料在可降解性、循环利用性等方面具有优势，可回收复合材料通过化学回收技术实现废塑料高值化再生，同时改性材料企业通过低碳工艺降低碳排，满足绿色环保及下游ESG合规需求，因此改性材料在环保领域的需求不断增长，推动行业向更加环保、可持续的方向发展。

进口替代需求量增大：根据中研网报告显示，规模内资企业方面，我国产能超过十万吨的改性材料生产企业数量较少。随着近年来国家相关政策支持力度的不断增加，且部分内资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在技术方面内资企业与大型外资企业的差距逐渐缩小。此外，内资改性材料生产企业在生产成本控制、客户需求响应、市场反应效率等方面相比外资企业天然具备优势。部分内资企业以研究开发功能化、高性能化的产品为抓手，逐步替代进口需求。

资金要求较高：改性材料行业资金壁垒较高。一方面，公司需要大量的资金用于持续的技术研发与产品开发，以满足客户的要求；另一方面，由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以及下游客户均主要为大规模集团企业，公司经营过程中流动资金需求较高；此外，公司同样需要资金用于扩建产能实现规模化生产，以降低成本并提高市场影响力。多方面的资金需求，对新进入企业的资金实力将形成一定的挑战。

（3）主要技术门槛

改性材料的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而不同场景的应用往往对改性材料的性能提出不同的要求，因此改性材料行业对于企业在配方、工艺方面的研发能力要求较高。企业必须能够根据下游

客户的不同需求和质量标准，在配方设计、产品供给和下游工艺参数配置等方面为客户提供针对性的服务，才能在市场竞争中立稳脚跟并谋求发展。在改性材料的配方设计中，树脂原料或改性助剂在品种或数量上的细微变化或可引起最终产品性能的巨大变动，能否针对不同应用场景研发设计出适合的材料配方，是行业龙头企业区别于一般企业的重要核心竞争力之一。除此之外，下游市场的更新迭代速度通常较快，对改性材料生产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同样提出了较高要求，企业需要持续不断通过技术创新推出满足下游市场需求的产品。对于改性材料企业，技术创新能力除与企业的人才储备与研发投入相关之外，更需要企业在行业内的持续不断摸索与耕耘，积累足够的经验。因此，在短时间内，行业内的后来者难以与业内已形成技术优势及规模优势的企业相抗衡。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改性材料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在改性材料领域具有较强的技术能力和行业影响力，参与起草了 28 项国家标准，3 项行业标准，累计获得发明专利 253 项，实用新型专利 61 项，被授予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 CNAS 认可实验室、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安徽省企业研发中心等多项荣誉资质。

公司深耕改性材料行业，是国内规模最大、客户覆盖最广的改性材料企业之一，公司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汽车、智慧家居、通讯、消费电子、低空经济、机器人、新能源电池、光伏、储能、安防、电动工具、连接器等行业，与下游众多头部客户保持持续、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拥有低散发材料、增强复合材料、高稳定阻燃材料、免喷涂材料、健康防护材料、特色功能材料、特种工程材料、锂电池湿法隔离膜及锂电池涂层膜等多种特色产品，产品种类丰富，可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的新材料行业是国家重点鼓励和发展的行业，近年来受到多项国家产业政策支持。2026 年 3 月 1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以下简称“《十五五规划纲要》”）正式发布，将新材料产业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核心板块，明确提出“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机器人、生物医药、高端装备、航空航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因地制宜建设各具特色、优势互补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着力打造一批成长潜力大、技术含量高、渗透领域广的新兴支柱产业”。同时，《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要

聚焦战略必争领域和产业链供应链薄弱环节、全链条推动、先进材料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决定性突破，将新材料产业提升至前所未有的战略高度。

国家工信部等部门联合发布《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及相关涉及新材料行业政策，要求聚焦集成电路、新能源、医疗装备等重点产业链需求，支持电子化学品、高端聚烯烃、高性能纤维、特种橡胶、高性能膜材料等领域的关键产品攻关。新材料行业政策为前沿新材料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规划与广阔市场前景，为新材料行业所处企业提供了良好生产经营环境。

改性材料绿色环保趋势愈发明显。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十五五规划纲要》要求，提出到 2030 年，再生塑料产量达 1,950 万吨，在汽车制造、电器电子、电池生产等多领域应用推广再生材料，为改性材料行业绿色转型提供政策支持。同时强调加快绿色科技创新、推广先进绿色技术，推动传统产业深度绿色转型和新兴产业高起点绿色发展，为改性材料行业绿色化提供行动指南。为迎合这一主线，改性材料行业也将朝着绿色方向发展，材料的回收再生符合绿色低碳和循环经济的要求，不论是从绿色循环经济出发，还是政策法规要求，可循环再生的 PCR 材料在未来市场有望得到大力发展。

改性材料高端化需求日益迫切。从市场需求和趋势来看，先进新材料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随着机器人、大数据中心、3D 打印、低空经济等领域快速发展，下游市场对高性能、轻量化、环保型等材料性能要求不断提升，持续推动行业创新发展。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7,040,622,965.76	6,996,698,968.36	0.63	6,547,935,19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1,139,242.19	2,157,735,386.73	39.09	1,916,457,779.57
营业收入	6,489,839,256.00	6,087,725,669.58	6.61	5,348,842,872.96
利润总额	197,563,026.60	197,657,979.94	-0.05	146,131,28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783,295.94	194,054,632.90	0.38	146,968,36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3,455,957.39	169,682,367.18	-3.67	116,232,25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098,200.49	551,300,528.61	-5.48	146,750,796.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6	9.56	减少0.70个百分点	7.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43	-11.63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42	-9.52	0.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71	4.52	增加0.19个百分点	4.4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67,517,369.53	1,553,504,907.26	1,699,505,440.47	1,769,311,53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585,854.73	55,527,348.75	61,041,345.04	28,628,74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166,598.49	47,776,574.98	57,454,664.98	17,058,11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09,338.35	317,333,093.27	290,638,788.85	-164,683,019.9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5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25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何倩嫦	0	140,571,428	25.58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合肥朗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50,849,734	9.25	0	质押	50,000,000	境内非自然人
筱璘	0	36,000,000	6.5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安庆市同安产业招商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667,815	29,468,690	5.36	0	无	0	境内非自然人
李健益	0	9,739,753	1.7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4,296,000	6,444,000	1.17	0	无	0	其他
珠海华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000,000	0.91	0	无	0	境内非自然人
胡立峰	2,857,548	3,037,548	0.5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方安平	-5,657,817	2,870,018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安徽鲁信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徽鲁信皖禾科技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854,779	2,620,000	0.48	0	无	0	境内非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筱璘与合肥朗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8,983.93 万元，净利润 19,452.48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78.33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345.60 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